

证券代码：300346

证券简称：南大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095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

暨减持比例达1%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南大光电”）于2021年9月6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的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3），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南京大学资本运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大资本公司”）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4,178,500股（占公司已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1%）。减持计划将于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，开始日期为2021年9月30日，结束日期为2021年12月31日。

一、南大资本公司股份来源情况

为贯彻落实南京大学关于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的决定和部署，加快完成所属企业体制改革任务，2021年5月，南大光电原持股5%以上的股东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大资产公司”）与南大资本公司签署《股份无偿划转协议》，南大资产公司以无偿划转方式将其持有的南大光电全部股份27,313,503股（占南大光电总股本的6.71%）划转至南大资本公司。上述划转事项已于2021年7月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

南大资产公司是南京大学的全资子公司；南大资本公司原为南大资产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现为南京大学的全资子公司。两者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南京大学。本次变

动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10日、2021年7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1）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、《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9）。

二、股份减持情况

近日公司收到南大资本公司出具的《股东股份减持的告知函》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本轮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。同时，南大资本公司及上述股份无偿划转前的南大资产公司累计于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1月1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.0028%。根据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减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减持计划进展情况

1、自2021年11月4日至2021年11月10日期间，南大资本公司减持本公司股票如下表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
南京大学资本运营有限公司	竞价交易	2021年11月4日	54.42	60.0000	0.1436%
	竞价交易	2021年11月5日	54.74	50.0000	0.1197%
	竞价交易	2021年11月9日	53.41	135.1126	0.3233%
	竞价交易	2021年11月10日	53.87	40.0213	0.0958%
	合 计			285.1339	0.6824%

注：（1）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。

（2）上表在计算数量、比例时，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。

（3）上表若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股份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已扣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已扣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)
南京大学资本运营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27,313,503	6.54%	24,462,164	5.8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7,313,503	6.54%	24,462,164	5.85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%	0	0%

注：上表在计算数量、比例时，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。

3、其他相关说明

(1)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。

(2)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3) 截至本公告日，南大资本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其将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 9 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规范后续减持行为。公司也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、董监高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督促其合规减持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二）减持比例达1%的情况

1. 基本情况	
信息披露义务人	南京大学资本运营有限公司
住所	南京市鼓楼区汉口路 22 号教学科研综合楼 3 楼
权益变动时间	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0 日

股票简称	南大光电		股票代码	300346	
变动类型 (可多选)	增加 ☐ 减少 ☒		一致行动人	有 ☐ 无 ☒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	是 ☐ 否 ☒		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	
股份种类 (A 股、B 股等)	减持股数 (万股)		减持比例 (%)		
A 股	414.1339		1.0028		
合 计	414.1339		1.0028	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(可多选)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☒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☐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☐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☐ 赠与 ☐ 其他 ☐ 协议转让 ☐ 间接方式转让 ☐ 执行法院裁定 ☐ 继承 ☐ 表决权让渡 ☐ (请注明) ☐	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	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	
	股数(万股)	占当时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(%)	股数(万股)	占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(%)	
南京大学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(无偿划转前为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)	2,860.3503	7.11	2,446.2164	5.85	
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,860.3503	7.11	2,446.2164	5.85	
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	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☒ 否☐ 南大资产公司（原持股方）、南大资本公司已分别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、2021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持股 5%以上的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11、2021-083）。本次股份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，目前尚未实施完毕。				
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☐ 否 ☒ 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
6.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
7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
8. 备查文件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☒ 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☐ 3. 律师的书面意见 ☐ 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☒	

注：（1）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。

（2）根据相关规定，计算相关股份比例时，总股本应当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（以公司最新披露的数据为准）。公司原股本总额为406,890,845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为402,566,135股。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，自2021年8月19日起，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422,181,441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为417,856,731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0日